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北京凯德石英股份有限公司

补充确认调整 2020 年第一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明细的 核查意见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风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北京凯德石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凯德石英”）股票定向发行的主办券商以及北交所上市保荐机构，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公司补充确认调整 2020 年第一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明细的相关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20 年 8 月 25 日，公司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下发的《关于对北京凯德石英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函》（股转系统函〔2020〕2917 号）。公司向北京亦庄国际新兴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青岛民芯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厦门建发新兴产业股权投资贰号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中小企业发展基金（深圳南山有限合伙）等 9 名特定对象共计发行股票 8,600,000 股，发行价格为 13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11,800,000.00 元。2020 年 9 月 7 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容诚验资【2020】100Z0070 号《验资报告》，确认本次发行股份的认购资金已经全部缴付到位。公司在银行开设了专户存储上述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原使用计划

根据《北京凯德石英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和实缴并增加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其中 6,18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5,000 万元用于实缴并增加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实缴并增加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用于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高端石英产品生产线

项目建设前期的资金使用，具体计划如下：

项目名称	预计金额（元）	调整后（元）
购买土地	30,000,000.00	4,891,836.60
设计及代理等相关费用	8,000,000.00	8,000,000.00
基础设施、强弱电及消防	5,000,000.00	36,508,163.40
安环、职业卫生等资质许可	500,000.00	500,000.00
厂房建设前期预备费用	6,500,000.00	100,000.00
合计	50,000,000.00	50,000,000.00

（2）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2 月 28 日，此次募集资金中用于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高端石英产品生产线项目建设前期的资金使用情况（未含募集资金账户利息）如下：

项目名称	计划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元）	实际使用金额（元）	余额（元）
购买土地	4,891,836.60	4,891,836.60	0.00
设计及代理等相关费用	8,000,000.00	4,860,640.00	3,139,360.00
基础设施、强弱电及消防	36,508,163.40	31,315,713.16	5,192,450.24
安环、职业卫生等资质许可	500,000.00	481,429.00	18,571.00
厂房建设前期预备费用	100,000.00	100,000.00	0.00
合计	50,000,000.00	41,649,618.76	8,350,381.24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明细调整情况

截至目前，凯德石英本次定向发行的募集资金中用于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高端石英产品生产线项目建设前期的资金存在部分明细调整情况，以上符合公司的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和业务发展的需求、提高了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有利于保障公司持续健康的稳定发展。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明细变更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	金额
1	补充流动资金	61,800,000.00
2	实缴并增加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	50,000,000.00
3	1) 购买土地	4,891,836.60
	2) 设计及代理等相关费用	8,000,000.00
	3) 基础设施、强弱电及消防	36,508,163.40
	4) 安环、职业卫生等资质许可	500,000.00
	5) 厂房建设前期预备费用	100,000.00

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明细调整的原因及必要性和可行性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明细调整的原因

公司原计划使用募集资金购买土地，前期已支付 4,891,836.60 元，公司预计该项目 5 年内不会有购买土地的支出需求。鉴于目前项目按照计划进行施工建设，为保证项目尽快建成投入运营，公司及时调整了募集资金在该项目中的具体使用明细，按照需要增加了基础设施、强弱电及消防支出，减少了购买土地及厂房建设前期预备费用的支出。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明细调整的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公司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建设明细是结合发展规划及实际经营情况作出的调整，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促进公司业务持续稳定发展，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调整仅为具体使用明细的调整，不会对募投项目效益造成重大影响。

五、补充审议程序及专项意见

（1）相关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8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补充确认调整 2020 年第一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明细》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已发表明确同意的意见；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补充确认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明细是公司根据实际情况而进行的必要调整，符合公司发展需要，不属于募投项目的实质性变更，有助于该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此次补充确认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明细的表决程序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此次补充确认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明细符合公司长远发展的需要，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综上，同意公司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明细，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补充确认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明细是公司根据实际经营管理情况做出的调整，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战略发展方向。补

充确认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明细的表决程序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监事会同意此次关于补充确认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明细的相关事宜。

六、保荐机构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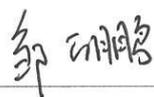
保荐机构认为：凯德石英本次补充确认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明细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明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发展战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补充确认调整募投项目部分建设明细事项无异议。

（本页无正文，为《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凯德石英股份有限公司补充确认调整 2020 年第一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明细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郑昌鑫



邹万鹏

